



教育学部2024年本科学生转专业工作方案

引言

为充分调动学生学习的积极性和主动性，进一步规范普通本科生转专业的管理，根据《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重庆市教委相关规定和《西南大学普通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修订）》（西校〔2020〕168号），在遵循公正、公平、公开和坚持教育质量至上原则的前提下，结合学部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小组

已设置隐藏

二、接收对象

符合《西南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中相关要求的2023级、2022级在籍在读全日制普通本科学生。

三、申请条件

（一）转入教育学部的学生，除符合《西南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所规定的条件外，还须符合以下条件：

1. 身心健康，遵纪守法，在校期间未受到任何纪律处分。
2. 学习态度端正，勤奋刻苦。已修读结束的必修课程中没有不及格、缺考或未完成情况。
3. 转入教育学专业的学生必须有志于攻读研究生，且高考外语120分以上或者英语已过四级。
4. 非教育学部学生转入教育学部必须降到下一个年级学习。

（二）有以下情况之一者，不予同意转专业

1. 实行单列代码招生的农科类专业、中外合作办学相关专业、保送就读外语类专业、运动训练专业、艺体类专业、定向培养或定向就业录取的；
2. 入学1年后申请转出公费师范专业的；
3. 正在休学或保留学籍的；
4. 已进入退学处理程序的；
5. 荣昌校区转校本部的（学校另有规定的除外）；
6. 其他不符合转专业条件的。

四、接收专业与计划人数

教育学(晏阳初实验班)专业计划接收9人,教育技术学(师范)专业计划接收6人,特殊教育(师范)专业计划接收6人,学前教育(师范)专业计划接收14人。

五、考核组织与管理

1. 学部成立以主管本科教学工作的副部长具体负责、由5名以上专家组成的本科生转专业考核工作组，通过面试对拟转入学生进行专业基础知识、学习成绩、身心素质、发展潜力、兴趣爱好等方面内容的综合考核，现场评分。
2. 学部党政联席会根据考核工作组的评分进行排序，参照接收条件，按照择优接收的原则确定拟接收转专业学生名单，面试不合格不予接收。
3. 学部根据学生考核结果和接收名额确定拟接收学生名单，将拟接收学生的名单和相应的转专业申请表报送教务处。教务处汇总拟接收学生名单初审后，报转专业领导小组审核，并由主管校长批准后公示3天，按程序公布获准转专业学生名单。
4. 获准转专业的学生，在秋季学期开学时到转入学部报到，进入转入专业学习，按转入的专业和年级学费标准交纳学费。
5. 申请转专业的学生，须参加原专业在当学期的课程考核。获准转专业的学生在原专业考核通过的课程，依照转入专业的培养方案，予以保留或记入个性化选修课程。

六、工作流程与时间节点

（一）按照学校《西南大学普通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修订）》（西校〔2020〕168号）工作流程执行。

（二）学生在4月7日下午5点前将以下材料交教育学部办公室。

1. 转专业申请表一式两份；
2. 高考成绩单一份；
3. 加盖教务处公章的成绩单一份；
4. 申请转入教育学专业的学生提供大学英语四级或六级成绩单复印件一份；
5. 无违纪违规行为、未受到学校任何处分、无心理疾病证明材料一份（辅导员签字、学院盖章）。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胡老师

联系地点：教育学部324办公室

联系电话：68367249

注：申请转入教育学部的学生请主动加入教育学部2024年转专业QQ群，群号518386984。

八、其他说明

本方案由教育学部本科转专业考核工作组负责解释。